

徐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徐科发〔2023〕9号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科技部门，各驻徐高校、各平台载体，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部署，集聚创新创业要素，培育创新产业集群，营造浓厚科技创新创业氛围，吸引海内外优秀创业团队及企业来徐创新创业，市科技局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科创升级创响徐州

二、大赛时间

2023年4月-9月

三、参赛对象

面向全市符合参赛条件的科技型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及海内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

四、活动组织

指导单位：江苏省科技厅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中心

主办单位：徐州市科技局

承办单位：徐州市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各县（市、区）科技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科技部门，各驻徐高校院所、各平台载体

组委会办公室：徐州市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中心

五、参赛条件

（一）团队组

1.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尚未在国内注册成立企业的、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创业团队（如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科技团队等）；

2.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3人；

3.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团队，相关知识产权权属人为核心团队成員，或核心团队成員通过受让、受赠

等方式，获得上述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与其它任何单位或个人无产权纠纷；

4.参赛团队应承诺无虚报项目、虚构事实、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并签订承诺书。

（二）企业组

1.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2.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3.企业 2022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企业工商注册地址在徐州市内；

4.比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5.经市行业赛评比后晋级省赛、国赛的**成长组企业**，需在赛前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登记网址：www.innofund.gov.cn）。

大赛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行为的，一经发现，将撤销参赛企业（团队）参赛资格、奖项及相关科技政策支持，并记入信用档案。

六、活动安排

（一）大赛报名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团队和企业自愿登录“创业江苏”科技创业大赛官网（网址：www.jscyds.cn）统一注册报名，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市外参赛者登录系统选择“团队组”进行填报并将报名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xzcy2020@163.com。报名项目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报名截止时间：6月15日

（二）载体推荐赛

1.载体赛由我市各科创载体自主组织，落实比赛方案、组织机构等有关事项，胜出项目参加县区选拔赛。全市众创空间、孵化器围绕载体主导产业，结合科技招商，发动符合条件科技企业报名。

2.载体赛主名称为：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业大赛*专场（*为各载体名称），同时各主办单位可冠以反映载体特色的副名称。

载体推荐赛时间：5月

（三）县区选拔赛

1.县区选拔赛由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负责牵头组织，按照大赛通知要求，自行落实赛事组织、项目选拔等有关事项，加强对赛事的管理。接受社会对赛事的监督。

2.比赛采用逐级遴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各县（市、区）结合重点产业定位，组织辖区内科技企业参与“创响徐州”县区选拔

赛，择优推荐项目参与市赛。评选环节要突出科技创新性评价指标。

3.县区选拔赛主名称为：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业大赛*赛区（*为各县（市、区）名称），同时各主办单位可冠以反映地方特色的副名称。

县区选拔赛时间：6月

（四）线上评审

邀请评审委员会对所有已报名项目开展线上资料评审，根据各行业报名项目数量，由组委会确定一定的比例，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择优进入行业赛。评审委员会由技术专家、创投专家组成，评审严格遵照大赛组委会制定的评审规则执行。

线上评审时间：7月

（五）行业赛

1.行业赛围绕我市“343”创新产业集群工作方案分为工程机械、绿色低碳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集成电路与ICT、医药健康、安全应急等7个行业赛道。赛前将采用“线上+线下”方式邀请行业专家或投资人对进入行业赛的项目团队进行赛前培训。

2.大赛组委会将结合各行业报名项目数量和行业赛参赛情况，确定各行业赛晋级市总决赛的名额。行业赛项目择优晋级市总决赛。

行业赛比赛时间：7月

（六）总决赛

总决赛形式为线下路演，比赛现场全程直播，按照参赛项目路演、专家评委提问两个环节进行，由专家评审委员会分别对参赛的团队组、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现场打分。评审严格遵照大赛组委会制定的评审规则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参赛单位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评选标准主要以参加决赛项目数量与质量情况决定。

总决赛比赛时间： 9 月

七、比赛形式

现场结合 PPT 进行 7~8 分钟展示演说(项目优势、发展战略、营销策略、盈利模式等)、专家提问答辩和点评打分(4~5 分钟)等环节，根据各项进行综合评定。

八、工作要求

(一) 做好参赛报名组织工作

各县(市、区)科技局按照大赛时间节点，牵头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创业团队和企业报名、推荐工作并做好大赛组织、宣传及路演等事宜。

各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等科创载体应积极配合协助做好在孵企业(团队)的推荐报名工作。国家级科创载体有效报名项目不低于 5 个，省级科创载体有效报名项目不低于 4 个。报名情况将作为载体年度绩效评价参考。

各在徐高校、科研院所，结合科技成果转化的不同阶段择优推荐项目参加团队组或初创企业组。推荐名额不限。

（二）做好参赛项目资格确认工作

报名截止后，各县（市、区）要根据大赛要求及参赛条件，对辖区内报名参赛的创业团队和企业报送的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将参赛项目纸质材料、报名确认汇总表上报市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市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对项目参赛资格进行复审，确定最终参赛名单并及时公布。

（三）做好大赛地方宣传及服务配套工作

各县（市、区）要按照大赛组委会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大赛的地方宣传工作和后续跟踪服务，开展项目路演对接活动，组织项目路演辅导培训，帮助团队和企业顺利参赛，制定地方配套支持政策，为参赛的优质项目给予地方科技计划支持，提供落地孵化、创业辅导、投融资对接等支持措施。大赛组委会对积极组织项目报名参赛，且推荐的项目质量较高的县（市、区）科技局及园区载体，将颁发优秀组织单位奖。大赛组委会拥有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九、支持政策

（一）大赛推荐。推荐优秀项目晋级省赛、国赛。

（二）荣誉奖励。对获奖项目给予相应的奖金支持、荣誉认定。

（三）培育孵化。获奖企业（团队），优先推荐入驻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等科创载体，并享受市场开拓、管理提升等相关赋能服务。优先参加科技部门组织的各类学习培训、考察调研、对外

交流活动。为获奖企业（团队）搭建投资、金融、技术等合作平台。

（四）融资扶持。获奖团队在徐州注册成立企业，优先享受“彭城英才产业基金”“人才贷”项目推荐，最高给予1000万元的股权投资和1500万元的贷款支持。优先纳入“苏科贷”项目库，推荐合作银行给予科技贷款授信支持。大赛合作创投机构对有融资需求的参赛企业（团队）纳入优先支持序列进行考察。

（五）项目支持。符合申报条件的获奖企业（团队）将优先纳入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培育库。

（六）服务保障。参赛选手来徐创新创业的，符合《徐州市“555”引才工程实施方案》及有关规定的，兑现市区落户、父母养老、金融支持等人才服务，并对应享受购房补贴、薪酬补助等政策支持。

十、奖项设置

初创企业组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分别颁发荣誉证书及30000元、15000元、8000元奖励。

成长企业组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分别颁发荣誉证书及30000元、15000元、8000元奖励。

团队组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分别颁发荣誉证书及10000元、8000元、5000元奖励。

2023年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具体事项将

在市科技局微信公众号发布，敬请关注。



徐州市科技局公众号

附件：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各县（区）
报名名额分配表



附件

第十一届“创响徐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各县（市、区）报名名额分配表

各县（市、区）	国家级孵化器、大学科技园数报名数（ \geq 孵化器数量*5）	国家级众创空间数报名数（ \geq 众创空间数量*5）	省孵化器、大学科技园报名数（ \geq 孵化器数量*4）	省级众创空间数报名数（ \geq 众创空间数量*4）	总报名数（ \geq ）
丰县	5	5	12	8	30
沛县	5	0	4	4	13
睢宁县	0	5	12	4	21
邳州市	10	0	36	8	54
新沂市	5	5	32	8	50
铜山区	0	0	0	4	4
高新区	15	0	4	16	35
贾汪区	5	5	4	0	14
鼓楼区	5	15	12	20	52
经开区	5	0	0	12	17
云龙区	15	5	4	16	40
泉山区	25	20	16	12	73
港务区	5	5	0	0	10
合计	100	65	136	112	413